1. 专业名称：幼儿保育

二、专业培养目标：

培养具备幼儿教育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的专业人才，使其能够适应幼儿园和其他教育机构的需求，胜任幼儿教育工作，为幼儿的全面发展提供专业的保育和教育服务。

三、课程设置：

1. 基础课程：语文、数学、英语、信息技术、体育与健康等

2. 专业核心课程：乐理与视唱练耳、钢琴、舞蹈、学前儿童心理学、学前儿童教育学、幼师教师口语、学前教育政策法规等

3. 专业技能课程：美术与手工、婴幼儿行为观察与引导、蒙台梭利教育教学法等

4. 实践教学：幼儿园活动设计综合实训

四、学制与学历：

学制：2.5年

学历：全日制中职

五、考核方式：采用闭卷考试、开卷考试、实践操作等多种考核方式，全面评价学生的学习效果。

五、毕业要求：

1. 具备幼儿教育相关的基础理论知识，包括幼儿心理学、幼儿教育学、幼儿保健学等。

2. 掌握幼儿教育的实践技能，包括观察、评估和记录幼儿发展的能力，设计和实施教育活动的能力，与家长进行有效沟通和合作的能力等。

3. 具备幼儿教育的专业素养，包括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，对幼儿的关爱和尊重，对多元文化的理解和包容等。

4. 具备团队合作和沟通能力，能够与教师、家长和其他相关人员有效地合作，共同促进幼儿的发展。

六、主要实践环节：

1. 教学实践环境：学校应配备幼儿教育实验室、教室，提供学生进行实践教学的机会。

2. 实习实践环境：学生需要到幼儿园和其他教育机构进行实习，与实际工作环境接触，锻炼实际操作能力。

3. 校外实践活动：学校可以组织学生参与社区教育活动、亲子活动等，拓宽学生的视野和社会经验。